

奶奶家的屋顶

□杜 荣

小时候不懂什么是乡愁，长大后才知道，乡愁就像是风筝，飞得再高再远，都飞不出家乡那炊烟袅袅的屋顶。

光阴似箭，人到黄昏。回望儿时无忧无虑的童年，奶奶家的屋顶，留存着我儿时的快乐，也是我心中一块甜蜜的小花园。

在我看来，老家村子里的房子盖得都一样，方方正正的，像个四合院。屋顶高，房檐高，院子宽大，奶奶家也不例外。推开大门进来，映入眼帘的是两棵树。一棵是柿子树，一棵是梨树。

奶奶家的屋顶和村子里人家的屋顶一样。我踩着梯子上去看，屋顶平整干净，觉得也没什么特别的地方。

因为家庭的特殊情况，每年，母亲总是固执地将我送回老家住。每当寂寞无聊，想家了，想母亲时，我就会踩着高高的梯子爬上屋顶，坐在房檐上向公路张望，希望能看到母亲的身影。只见，清凌凌的河水哗啦啦地从村子里流过，河边有洗衣服的女人和玩耍的孩童；远山的田间地头，人们扛着铁锹、镐头，陆陆续续收工回来，牛羊也被赶回到圈里咩咩叫着。落日依偎着山坡，一点一点往下滑落。炊烟升起来了，院子里飘出倭瓜、小米、玉米饼交织在一起的浓香味。直到听到奶奶用纯正的井陉话喊着我的小名，我才恋恋不舍地从房顶上下来。

小时候，不懂什么是孤独，不懂什么是愁的滋味，单纯简单。想母亲了，不高兴了，就会爬上屋顶坐一坐，晒晒太阳，吹吹风。看着田野上忙碌的人们，心里顿时快乐起来。

到了庄稼成熟的季节，奶奶家的院子里堆满了从地里摘回来的农作物，既是一年的收获，也是来年的希望，奶奶的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。

这个时候也是全家人最忙的日子。我成了叔叔婶子的小尾巴，跟屁虫，他们去哪里，手推三轮车上就拉着我。田埂上收割庄稼时，我成了他们的小帮手，学着大人的样子，在地里捡红薯，忙着往车上搬倭瓜，尽己所能帮着干活。

大队部的打谷场上，草垛垒得比人

还高，金黄黄的玉米棒堆得像一座山。妇女们围坐一圈，每人手里都拿着玉米棒掰搓，把玉米粒搓下来。男人们挥动铁锹，一铲子扬起的谷米顺着风，那些杂草和小石子就被捡拾出来了。这时候，孩子们在家里是待不住的，大人们也顾不上管孩子，任由他们在场上撒欢。我很快和他们打成一片，在草垛上爬上滑下，人埋进草垛里，不一会儿，头上、身上沾着杂草，又从草垛里钻了出来。一趟又一趟，我们高兴得停不下来。

夕阳落山收工了。叔叔和婶子将一布袋一布袋的粮食扛回家。这时，奶奶家那平整干净的屋顶发挥了作用。奶奶和婶子最忙，她们甚至发动左邻右舍的女人们都来帮忙，把胡萝卜、白萝卜、红薯、倭瓜切成薄片。妇女们坐在一起，有说有笑，干起活来干净利落。这些萝卜片、倭瓜片晾晒干透后，奶奶再分别存放，那可是一家人冬后和来年春天的吃食。叔叔也不闲着，他将玉米粒、谷子等农作物背到屋顶铺开晾晒，将切好的白萝卜片、胡萝卜片、红薯片、倭瓜片也铺开晾晒，还有一箩筐红柿子、小黑枣，也放到屋顶上晾晒。等我再爬上屋顶时，哪里还有下脚的地方。我把晾晒的农作物拨开，腾出来一条道。阳光下，屋顶上五颜六色，飘着淡淡的香味。我成了这个屋顶的主人，每天，都会踩着梯子爬上去，偷偷吃一些东西。煮熟后晾晒的红薯干，嚼到嘴里劲道甘甜；再吃一个红柿子，不涩不硬，入口糯软，甜到嗓子眼里。

站在奶奶家的屋顶上，放眼望去，村子里家家户户的屋顶上都晾晒着让人垂涎的风景。

奶奶家的屋顶，不只是晾晒农作物。到了炎热的夏天，夜幕降临，大人们早就在屋顶上铺好了凉席。等吃过晚饭，我们姐弟几个就迫不及待地爬上屋顶，各自找好位置，躺在凉席上，跷着二郎腿，一边听大人说话，一边数着天上的星星。凉风习习，热气渐渐褪去，我也不知不觉地进入了梦乡。

有一年，我带儿子回老家。他看见房顶上顽皮的儿童，心生好奇，想上去看看。婶子怕他摔下来，喊来邻居家的小孩子陪着他。孩子们在屋顶蹦来蹦去，一会儿就听不见声音了。半小时左右，邻居家的男孩子回来报告说，你家的孩子不知去向了。我吓得不轻。叔叔安慰说，没事，没事。我踩着梯子爬上屋顶，没有看见儿子的踪影，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。这时，一个放羊的大伯，赶着羊群，远远地走来，隐约看见他手里拉着一个小男孩。我一眼就认出是儿子，急忙跑上前。大伯不紧不慢地说：“这孩子一看就不是村里的，村里的孩子从房上跳着都回家了，他找不到回家的路，跳到羊圈里，在那里啼哭呢。”我听了哭笑不得，连忙道谢。回头再看五岁的儿子，小脸蛋都花了，估计也被吓着了，好在虚惊一场。我心中感慨，家乡的父老乡亲真是淳朴善良。

想想现在的孩子，他们每天坐在教室里，做着永远写不完的作业，失去了很多与大自然接触的时间，少了一些在夕阳下、在月光下、在田野里追逐奔跑的乐趣。社会的快速发展，家乡的父老乡亲们都迈向一个新时代。欢腾热闹的家乡，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奶奶家的屋顶上，农作物也变得不再杂乱无章，田埂上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一去不返。炎热的夏季，孩子们可以坐在有空调的家里学习、避暑，再也不用爬在高高的屋顶上纳凉。想家了，高速公路直通村口，方便快捷。老家的那些人和事，都变成了美好的回忆。

我的童年虽然物资匮乏，但精神世界是丰盈饱满的。我时常会想起故乡，想起奶奶家的屋顶。乡愁，氤氲在梦里挥之不去。

“嘉河杯·唤醒乡愁” 主题征文

那一年的劳动节

□陋 岩

泥浆与汗水，进入了石膏模具，一件件陶瓷半成品，顺利分娩。

那一年，我在一家陶瓷厂，担任车间主任职位，一个数千件卫生洁具的大订单，就像一个战地命令，启动了全厂的“五一”攻坚战。

支部书记和厂长带着饮料，亲自到车间慰问——同志们，辛苦了呀！

树与风

□翟 又

我，是沉默的树
深植于大地的怀抱
枝繁叶茂间
言语，却寥寥无几
而你，是自由的风
灵动且飘逸
于天地之间肆意穿梭
无拘无束，逍遥自在

你，如轻盈的精灵

俏皮地钻进我密不透风的枝叶
在林间，欢快地嬉戏
笑声，洒落在每一片叶的脉络
你温柔的轻抚
似美人细腻的指尖
滑过我的发梢
带来一瞬的激动与颤栗

我渴望，将你紧紧拥抱
把你永远收藏



然而，你是风啊
无形无质，难以捉摸
我只能奋力伸展枝桠
试图挽留你的脚步
可你只是稍做停留
便又奔赴远方的旅程

心灵感韵

知了知了

□史玉宝

曾经看了一部电视剧，好像叫《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》。这应该是来自李清照的“昨夜雨疏风骤，浓睡不消残酒。试问卷帘人，却道海棠依旧。知否，知否？应是绿肥红瘦”。剧名是这样，可有谁又能理解李清照这婉约的心态呢？时间一长，我却把这个剧记成“知了知了”。

前两天受朋友之邀，说有一个专家，是专门讲《论语》的，我怀着对孔老夫子的崇拜，也很尊敬学习、特别是研究《论语》的人。我欣然受约，迫切地去聆听这位学者的讲座。这个讲座忽然让我又想到“知了知了”。这个联想是不是有点唐突呢？

“知了”，我们本地叫木黏虫。我小时候喜欢抓这种虫子，原因有二。一是这种虫子很烦人。它活跃于三夏之季，暑热之下，人们喜欢午休。而每当此时，这木黏虫或许因为燥热，总是趴在树上，不停地发出非常躁动的叫声，十分烦人。二是这种虫子还是一种中药材，那时候一只完整的虫体可卖到药店收得2分钱。为午休者除害，为自己能得到一根冰棍，何乐而不为？于是抓木黏虫就成了儿时的记忆。听讲座时想到了知了，这也是记忆的联想。

学习是人一生的事。且不说时代在发展变化。现在AI时代，以人工智能为标志的新型社会结构，你面前的一切都可能成为虚幻。不是你不知道什么，是什么都可以变化。所以学习已经不光是很重要的事情，而是重要且必要的事情。这不是讲逻辑概念，而是讲现实实际。前些时候有了DeepSeek，很多朋友对此很是受用，到什么程度呢？我一个朋友中午吃什么饭，都要去访问一下。DeepSeek因此很累，有时候有点堵，为什么呢？有些太依赖AI了。讲座是开启智慧的一个载体，我是很喜欢的。以《论语》为主题的讲座我听了好多，这次的讲座是有个性的。学习不是背一些知识，因为现在手机上输一个关键词，搜索一下，什么都有了。这是几乎一致的社会认同。我却不以为然。知识放到脑子中是“运用”，查询而得是“应用”。“运”和“应”不一样吗？真不一样。这次讲座，老师和学员是交流式的，有问有答。提问者手握《论语》找一句或一段而发问，讲授老师以此为依据，纵观《论语》通篇而释之，引文而佐证，说事而归文，这岂是一个搜索功能可以做到的。

知了的特点是黏。它趴在树上就有了一种迷惑感。学习就要有一种迷惑精神。读书，尤其是读纸质版的书，是一种极限享受，每翻过一个页码，就如翻过一座山，跨过一条河。趴在书上，有人形象地说叫书虫，是不是就如知了趴在树上一样？这样看来，读书不就是一种生存方式吗？

讲座之后，我专门与做讲座的老师进行了交流。交流间我才知道老师和我同庚。我立马对老师的学识很是佩服。老师聪慧而勤奋，他不仅把《论语》背诵通透，且诸如四书五经，他都烂熟于心。也许有人说，这些他也能背下来，但背得下来又有自己独立的见解，这是老师的深度。我由此在想，现在很流行学国学，那国学仅仅是背诵那么几篇几句吗？

知了知了，只是“知”还远远不够！还要“了”，了解才更重要。知识是“知”和“识”联系起来的两个方面，而不是一个简单的名词。我们处在一个特殊的历史时期，学习“知”的意义十分重大，化“知”为“识”的意义更加重大。老师著述颇丰，竟有21部之多。他有很多社会活动，尤其致力于国学的推广宣扬。他提出了一个观点，说《论语》能治病。有学员问：“老师，《论语》能治什么病呢？”老师回答说：“能治三病。能治迷茫之症，人生有很多纠结，常常不知路在何方，学《论语》能指引迷津；能治萎靡之症，有愤世嫉俗者、有失志丧气者，都会躺平摆烂，学《论语》能振奋精神；能治虚妄之症，有人火气很旺，或生贪念、或滋恶意，学《论语》能稳定情绪。”老师的见解很有说服力，但仁者见仁，这也是学读《论语》的一家之言吧。但一条基本点是准确无误的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博大精深，是民之濡养，是国之根本。

读书是学习的基本路径。人的生命是有限的，实际体验更是有限的，要让自己的生命丰满充实，就要去读书学习。听了一堂讲座，不仅仅是听老师讲了什么，听懂了些什么，更多的感受是，老师博览群书并融会贯通为一个知识体系的学习能力。当下国学盛行，其间伪国学学者也有不少。何为伪？背得三言两语古籍名篇，便大言不惭地去当起了导师，编了一些所谓的头衔，四处去散布谬论，优秀传统文化被撕成了发霉的碎片。这样的情景之下，大众的学习更加具有了紧迫性，只有如此，才能让那些沽名钓誉者无处遁形。

前些时参加了一个读书会的活动，这个读书会是个松散的组织形态，核心成员也就5个人，组织活动时在群里发个公告，有兴趣者便可参加。我去的那一次，聚集了20多个人，大部分人是熟识的，但并不是经常相聚。每次活动都有一个主题，我参加的这次活动主题是“我最近读的一本书”。参加这个活动，我看到了养成读书习惯的意义。参加活动的以50岁以上的人为主，也有四五个年轻人，大家有一个共同点是意气风发，精气神很足。知识真能让人充满力量。年龄最长者已过七十，但气色很好，看上去也就五十多的样子。他的发言精炼而流畅。他刚读完一本叫《觅渡》的散文集，其发言也充满了散文的气息。年轻人读书，我有点意想不到，有一个孩子竟然在读《红星照耀中国》。参加这样的活动总会受到感染，获得感动。读书学习，既“知”又“了”，人生的意义应当是加分项吧。